**澎湖縣107年度國民中小學獨木舟夏令營實施計畫**

1. 依據
   1. 依據澎湖縣107年度離島建設基金-國民中小學暨冬令營、夏令營活動實施計畫辦理。
2. 辦理單位
   1.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   2. 主辦單位：澎湖縣教育處
   3. 承辦單位：澎湖縣馬公市五德國民小學
3. 辦理目的
   1. 倡導正當休閒活動，促進本縣青少年朋友對海洋運動獨木舟的認識，學習水上活動基本技能。
   2. 建立多元開放的校園，推動一人一運動，一校一特色，提供兒童展現另類專長與自我肯定的舞台。
4. 活動內容規劃：相關活動課程如附件（一）（課程表）
5. 活動方式
   1. 參加對象：凡具備游泳技能，對獨木舟運動有興趣之學生均可報名。
   2. 參加人數：招收國小四、五年級學生(106學年度)優先，計20名為限。
   3. 報名日期：107年6月1日起至107年6月27日，額滿截止。

　　　　活動訊息請詳述於報名表（附件三）

* 1. 報名方式：請洽五德國小教導處 何健興主任

　　　　電話：06-9951327分機250。傳真：06-9950482

　　　　E-MAIL：[jackie.ho@mail.phc.edu.tw](mailto:jackie.ho@mail.phc.edu.tw)

　　　　傳真或電子郵件寄送報名表後，請以電話聯絡確認報名程序是否完成。

* 1. 錄取標準：
     + 1. 符合106學年度四、五年級學生之資格優先。
       2. 於報名期限內以傳真或電子郵件方式報名成功之先後順序，額滿為止。
       3. 經錄取之名單公告於五德國小網頁，及電話通知學校或家長。
  2. 活動日期：107年7月10-12日
  3. 活動地點：

第一天：蒔裡沙灘

第二、三天：井垵獨木舟基地-澎湖休閒工作坊(井垵統一超商右轉)

* 1. 課程師資：何健興、黃盟惠、許程淯、李先志、李依函
  2. 注意事項：請參加學員由家長自行接送至上課活動地點。

1. 預期效益：
   1. 達到青少年朋友對海洋運動、獨木舟運動的認識，習得水上活動基本技能。
   2. 提升海域活動休閒品質，增加學生暑假休閒活動，培養正當休閒娛樂。
   3. 提升學生對海域活動安全觀念。
   4. 參加人數預計達到 20人
   5. 參加活動人員綜合滿意度達90％
2. 經費來源與預算：
   1. 經費來源：本案所需經費新台幣捌萬元整，離島建設基金補助計畫-「澎湖縣國民中小學城鄉交流暨夏令營、冬令營活動計畫」經費項下支應。
   2. 經費概算表如附件（二）
3. 承辦本項活動之工作人員表現績優者，得依「澎湖縣國民中小學教職員一般獎勵案件實施要點」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敘獎。
4. 本計畫經校長核准，報請本縣縣府核定後實施。